

证券代码：002552

证券简称：宝鼎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-043

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

姓名	职务	内容和原因
----	----	-------

声明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宝鼎科技	股票代码	002552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马韬	李敏华	
办公地址	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工业园区内	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工业园区内	
电话	0571-86319217	0571-86319217	
电子信箱	mat@baoding-tech.com	bdkj@baoding-tech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 是 ☒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12,348,833.71	96,863,704.07	15.9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8,243,441.29	-25,226,084.39	67.3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-13,865,719.38	-28,322,666.82	51.04%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2,733,941.86	37,713,791.36	-66.24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3	-0.08	62.5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03	-0.08	62.5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1.16%	-3.18%	2.02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,222,724,870.37	1,153,004,963.93	6.0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707,976,934.17	716,220,375.46	-1.15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	28,263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朱丽霞	境内自然人	32.83%	98,500,000	73,875,000	质押	28,500,000	
钱玉英	境内自然人	14.33%	43,000,000				
朱宝松	境内自然人	11.54%	34,634,741	25,976,056			
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7.50%	22,500,000		质押	17,500,000	
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7.50%	22,500,000				
余泽琴	境内自然人	0.52%	1,547,700				
马德秋	境内自然人	0.26%	774,402				
深圳市向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-向阳 2 号精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境内非国有法人	0.23%	682,787				
王静	境内自然人	0.18%	536,900				
姚连荣	境内自然人	0.16%	472,900	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上述股东朱宝松、朱丽霞为父女，钱玉英系朱宝松的配偶、朱丽霞的母亲，朱宝松、朱丽霞父女合计持有宝鼎万企 100%的股份，合计持有圆鼎投资 81.33%的股份，除上述股东关系外，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上述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。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否

2017年上半年，在经济运行压力持续加大、船舶市场持续深度低迷的情况下，公司紧紧围绕年度工作目标，全力推进落实各项工作部署。

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,234.88万元，同比上升15.99%；公司上半年产生营业成本9,296.88万元，同比上升2.36%。

公司上半年产生销售费用224.27万元，同比上升21.59%；财务费用434.39万元，同比下降29.02%；管理费用2,402万元，同比增长0.48%。

2017年上半年，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1,273.39万元，同比下降66.24%，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额现金收入少所致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按照既定战略目标开展工作，主要工作进展如下：

1、船舶配套业务方面：报告期内，虽然船舶行业处于低谷期，但是公司聚焦经营，加大市场拓展力度，进一步巩固低速柴油机运动部件的市场份额，精加工业务得到拓展，海外客户、外资独资、合资企业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扩大。公司上半年船舶配套业务实现营收6,279.68万元，同比下降4.04%。

2、工程机械配套业务方面：今年上半年矿山机械行业和起重机行业形势较好，工程机械配套业务实现营业3,468.54万元，同比上升204.7%，产品远销欧洲和大洋洲，出口业务有所增加。

3、在资本运作方面，公司坚持“稳定发展传统业务，积极拓展新兴产业”的总体战略规划，积极寻求对外投资机会，加快新领域开拓，推进产品结构优化和产业转型升级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☒ 适用 ☐ 不适用

1.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

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经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业经公司三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

2.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

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	审批程序
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，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；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，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。	2017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

（2）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（3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。